

附件 4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科普经费

县级项目主管部门：（公章）大埔县科学技术协会

填报人姓名：连志明

联系电话：5526228

填报日期：2023 年 6 月 19 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专项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2022 年专项资金财政拨款共计 4 万元。围绕党和政府中心工作,组织开展群众性、社会性、经常性的科普活动;开展科普进社区、进学校、进企业、进农村等科普宣传活动,精心策划好“科技工作者日”、“科技活动周”、“全国科普日”宣传活动;突出做好健康、食品安全等知识的宣传。项目预期投入情况:县财政局于 2022 年 6 月拨款 4 万元用于科普活动。

（二）项目决策情况。

（三）绩效目标。

积极开展科普宣传,逐步普及科技知识在实际生活中的运用,不断提高市民科学文化素质,促进我县科学文化发展。

二、绩效自评工作组织情况

为切实做好 2022 年度项目资金绩效自评工作,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大埔县财政局关于开展县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埔财绩〔2023〕3 号)文件精神,我办结合实际,通过检查预算项目资金有关账目,收集整理预算项目资金支出相关资料和相关工作安排,对 2022 年度预算项目资金绩效进行了自评。

三、绩效自评结论

2022 年大埔县科学技术协会通过积极开展科普宣传、组织科技工作者“上山下乡”、开展科技宣传周、全国科普日、全国科技工

作者日等一批有影响力的科普活动，扎实推进科普“四进”工作，不断扩大科普活动的覆盖面，进一步提升了我县全民科学素质。加强与科技、农业、卫健、应急等多个部门的联动，逐步普及科技知识在实际生活中的运用，不断提高市民科学文化素质，促进我县科学文化发展，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的科普需求，推进我县精神文明建设,助力文明城市创建和乡村振兴发展。

四、绩效指标分析

（一）决策分析

1. 项目立项情况。

（1）论证决策。

根据《关于下达 2022 年度部门预算的通知》（埔财预〔2022〕2 号）文件内容，大埔县 2022 年度财政预算计划经大埔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审议批准下达大埔县科学技术协会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指标。

（2）目标设置。

2022 年大埔县科学技术协会通过积极开展科普知识宣传，不断提高市民科学文化素质，促进我县科学文化发展，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的科普需求，推进我县精神文明建设,助力文明城市创建和乡村振兴发展。

（3）保障措施。

为使大埔县科学技术协会科普经费按时按质量推进，做到：一是从思想上高度重视；二是组织实施规范、严谨，保证项目有序进展。

2. 资金落实情况。

（1）资金到位。

大埔县财政批复大埔县科学技术协会科普经费 4 万元已全部拨付到位。

（2）资金分配。

1、深入开展《广东省科学技术普及条例》宣传活动，组织科技工作者“上山下乡”、开展全国科技活动周、全国科技工作者日、创文、疫情等科普宣传广告、宣传资料等共 1 万元；2、组织开展全国科普日科普宣传广告、宣传资料等共 1.1 万元；，3、开展科普进校园活动 1.9 万元。

（二）管理分析

1. 资金管理。

（1）资金支付。

大埔县科学技术协会按照 2022 年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内容严格执行项目支出

（2）支出规范性。

为提高项目绩效，充分发挥项目资金经济效用，确保有限的资金发挥最大的效益，项目未调整预算支出内容，到位资金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项目实施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

2. 事项管理。

（1）实施程序。

大埔县科学技术协会科普经费 4 万元采用每年项目费用预算申报，做出经费预算后向区级项目主管部门请示拨款，经批复后支出。

（2）管理情况。

我会专项工作经费在年初申报预算，统筹规划项目资金使用。保证项目资金专项专用，并取得良好的绩效反馈。

（三）产出分析

1. 经济性。

提高全县市民科学文化素质，促进我县科学文化发展。

2. 效率性。

通过积极开展科普知识宣传，不断提高市民科学文化素质，促进我县科学文化发展，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的科普需求，推进我县精神文明建设，助力文明城市创建和乡村振兴发展。

（四）效益实现度分析

1. 效果性。

通过积极开展科普知识宣传，不断提高市民科学文化素质，促进我县科学文化发展，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的科普需求，推进我县精神文明建设，助力文明城市创建和乡村振兴发展

2. 公平性

通过科学决策分配项目资金，发挥整体效益，促进间接经济效益的提高。

五、主要绩效。

（一）抓好《广东省科学技术普及条例》的落实工作。2022年，大埔科协把落实好《广东省科学技术普及条例》（以下简称《条例》）作为当前我县科协的首要工作，紧紧抓住《条例》的颁布与实施，抓实推动大埔科协各项工作的开展。依托科普示范基地，深入开展《条例》宣讲活动，让《条例》深入人心，为大埔科协未来工作的开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二）着力提高全民科学素质。按照《梅州市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实施方案（2021-2025年）》精神，组织好科技工作者“上山下乡”、开展科普宣传周、全国科普日、全国科技工作者日等一批有影响力的科普活动，扎实推进科普“四进”工作，不断扩大科普活动的覆盖面，进一步提升了我县全民科学素质。加强与科技、农业、卫健、应急等多个部门的联动，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的科普需求，推进我县精神文明建设，助力文明城市创建和乡村振兴发展。

（三）服务好我县支柱产业发展。在省、市科协的关心支持下，围绕我县的产业发展需要，大埔科协以搭建完善科技服务平台为抓手，全力服务好我县支柱产业的发展。2022年，我县新建1个省级科技专家工作站、2个省级科普示范基地，为我县陶瓷、蜜柚等产业实现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的科技支撑。

（四）落实落细疫情防控工作。围绕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要求，大埔科协科协落实落细我县疫情防控工作，

联合县卫健部门在为农村群众提供义诊、健康咨询等活动，同时，结合大埔疫情防控形势，大力宣传疫情防控和疫苗接种等科普知识，为做好我县新冠疫情防控提供科技支持。

（五）抓好科技工作者队伍建设。坚持以党建带科建，全面抓好科技队伍的思想政治建设，抓实抓牢党的意识形态工作，把科技工作者的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县委县政府的决策部署上来，引导全县科技工作者听党话、跟党走，确保广大科技工作者健康成长，科技事业健康发展。

六、存在问题。

专项资金能到位，但财政未能按预算金额下拨专项金额，造成科普经费不足，开展的科普活动较少，不能如期完成各项预计任务；专项资金到位后，能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按项目计划和规定用途专款专用；专项资金用于科普活动，获得了广大人民群众的好评。在实施过程中项目管理监督制度、财务分析制度、稽核制度尚未建立健全，今后要进一步完善这方面的制度，实行更有力的措施，力求将这方面的工作做得更好。

七、下一步工作计划。

加强对项目预算的审核，及时发现和解决项目实施过程出现的问题，按规定做好对专项资金项目的检查，符合相关标准和依据，使得预算更加科学合理分配，细化预算执行，保证专项资金申请及使用准确合理。